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定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注意到市场上机器人相关热点概念的关注度较高。公司主营业务为运动控制领域的核心部件、模组及系统的研发与经营。2026年上半年,机器人(包含人形机器人)相关应用领域业务在营业收入的占比约9%,占比较低,预计2026年度该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市盈率、市净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盘,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注意到市场上机器人相关热点概念的关注度较高,特此说明如下:

1. 公司主营业务为运动控制领域的核心部件、模组及系统的研发与经营,控制电机及驱动系统业务占比总营业收入的88%。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也未发生重大调整。

2. 在机器人应用领域,公司产品主要涵盖灵巧手、上肢关节及移动底盘等运动控制环节,产品形态包括无刷无齿槽电机、一体化关节模组以及舵轮/轮毂/轮边模组等。2026年上半年,公司机器人(包含人形机器人)相关应用领域业务在营业收入的占比约9%,占比较低,预计2026年度该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52

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根据《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6年3月19日至2026年9月1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6年9月22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除2名核查对象外,其他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核查,自查期间上述2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其知悉内幕信息之前。根据上述2名核查对象出具的《承诺函》,其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该2名核查对象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幕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公司内部相关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决策讨论、文件编制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公司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51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2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11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8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80,027,06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80,027,0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552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5524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的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立新先生主持,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郭修赟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096,116	99.6426	4,577,462	0.3316	353,485	0.0258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101,313	99.6430	4,540,025	0.3289	385,725	0.0281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424,472	99.6664	4,219,066	0.3057	383,525	0.0279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424,472	99.6664	4,255,003	0.3083	347,588	0.0253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011,313	99.6365	4,574,962	0.3315	440,788	0.032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011,313	99.6365	4,555,482	0.3301	460,268	0.0334

2.06议案名称: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023,970	99.6374	4,564,505	0.3307	438,588	0.0319

2.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456,701	99.6688	4,188,516	0.3035	381,846	0.0277

2.08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201,266	99.6503	4,383,209	0.3176	442,588	0.0321

2.09议案名称:股票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344,145	99.6606	4,228,873	0.3064	454,045	0.033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421,145	99.6662	4,241,873	0.3073	364,045	0.026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274,493	99.6556	4,405,482	0.3192	347,088	0.025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329,844	99.6596	4,347,631	0.3150	349,588	0.025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350,324	99.6611	4,328,151	0.3136	348,588	0.025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116,784	99.6441	4,562,991	0.3306	347,288	0.0253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6,869,026	99.7711	2,800,149	0.2029	357,888	0.026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6,863,184	99.7707	2,801,813	0.2030	362,066	0.0263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625,809	99.6810	4,018,208	0.2911	383,046	0.027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101,314	99.6430	4,575,261	0.3315	350,488	0.0255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122,994	99.6446	4,555,781	0.3301	348,288	0.0253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6,873,247	99.7714	2,804,528	0.2032	349,288	0.0254

13、议案名称: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594,260	99.6787	4,063,642	0.2944	369,161	0.0269

14、议案名称: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596,760	99.6789	4,059,642	0.2941	370,661	0.0270

1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75,678,640	99.6849	3,979,262	0.2883	369,161	0.0268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6.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关于选举赵立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7,989,853	99.1277	是
16.02	关于选举HING WONG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9,190,244	99.2147	是
16.03	关于选举WENQIANG LI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9,175,891	99.2136	是
16.04	关于选举曹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6,944,606	99.0520	是

17.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关于选举曾晓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9,311,221	99.2235	是
17.02	关于选举FENG YUTAO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9,363,449	99.2272	是
17.03	关于选举周易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69,288,958	99.221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3,678,815	89.8560	4,577,462	9.4167	353,485	0.7273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3,684,012	89.8667	4,540,025	9.3397	385,725	0.7936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4,007,171	90.5315	4,219,066	8.6794	383,525	0.7891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4,007,171	90.5315	4,255,003	8.7533	347,588	0.7152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43,594,012	89.6815	4,574,962	9.4116	440,788	0.9069
2.05	发行数量	43,594,012	89.6815	4,555,482	9.3715	460,268	0.9470
2.06	限售期安排	43,606,669	89.7076	4,564,505	9.3900	438,588	0.9024
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44,039,400	90.5978	4,188,516	8.6166	381,846	0.7856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43,783,965	90.0723	4,383,209	9.0171	442,588	0.9106
2.09	股票上市地点	43,926,844	90.3663	4,228,873	8.6996	454,045	0.9341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44,003,844	90.5247	4,241,873	8.7263	364,045	0.7490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3,857,192	90.2230	4,405,482	9.0629	347,088	0.7141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3,912,543	90.3368	4,347,631	8.9439	349,588	0.7193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3,933,023	90.3790	4,328,151	8.9038	348,588	0.7172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43,699,483	89.8985	4,562,991	9.3869	347,288	0.7146
7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5,451,725	93.5032	2,800,149	5.7604	357,888	0.7364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5,445,883	93.4912	2,801,813	5.7638	362,066	0.7450
9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44,208,508	90.9457	4,018,208	8.2662	383,046	0.7881
10	关于公司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43,684,013	89.8667	4,575,261	9.4122	350,488	0.7211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3,705,693	89.9113	4,555,781	9.3721	348,288	0.7166
1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45,455,946	93.5119	2,804,528	5.7694	349,288	0.7187
13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4,176,959	90.8808	4,063,642	8.3597	369,161	0.7595
14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4,179,459	90.8859	4,059,642	8.3514	370,661	0.7627
1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4,261,339	91.0544	3,979,262	8.1861	369,161	0.7595

2、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关于选举赵立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6,572,552	75.2370	是
16.02	关于选举HING WONG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772,943	77.7064	是
16.03	关于选举WENQIANG LI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758,590	77.6769	是
16.04	关于选举曹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5,527,305	73.0867	是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关于选举曾晓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7,893,920	77.9553	是
17.02	关于选举FENG YUTAO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7,946,148	78.0628	是
17.03	关于选举周易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7,871,657	77.9095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15为特别表决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2、议案1-1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13-15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拟作为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以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未参与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进律师、扈梦瑶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90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安徽先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9.7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0.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__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安徽先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41882MAK3PLN144 ☐ 不适用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安徽先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先睿"或"信息披露义务人")通知,安徽先睿于2026年10月19日及2026年10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1,272,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本次增持后,安徽先睿持有公司85,005,95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相关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具体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安徽先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73.3557	19.70%	8,500.5957	20.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 他:____(请注明)	2026/10/19-2026/10/22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 其他:____(请注明)
合计	8,373.3557	19.70%	8,500.5957	20.00%	--	--	--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安徽先睿计划自2026年9月22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本次增持不设增持价格区间,安徽先睿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等情况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安徽先睿将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57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专项基金有限合伙人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辽宁省东铁盛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98,994万元(已完成一期实缴36,984万元)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专项基金有限合伙人辽宁省基金将其持有的专项基金18.68%份额转入辽宁省新质生产力基金,辽宁省新质生产力基金为专项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继原辽宁省基金享有的权利义务。 ☐其他:

一、专项基金基本情况

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专项基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辽宁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沈阳地铁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沈阳恒信安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辽宁省东铁盛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专项基金"),将专项用于对东软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软医疗")的投资。专项基金总规模160,600万元,本公司认缴98,99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2026年7月30日,专项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此前,专项基金的各方投资人已经完成第一期实缴,第一期实缴总规模6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36,9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2026年9月11日,专项基金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专项基金竞拍人保集团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的其所持有的东软医疗3.9271%股权完成交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公司十一届六次董事会、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专项基金购买东软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基于东软医疗业务情况、发展前景以及后续发行上市规划,专项基金将按照其约定的投资范围,进一步增加对东软医疗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购买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软控股")持有的东软医疗8.3412%股权,交易对价108,327.49万元,同时将启动第二期实缴。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15日、2026年10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专项基金有限合伙人变更情况

专项基金有限合伙人辽宁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省基金")近日出具函件,将其持有的专项基金18.68%份额转入辽宁省创新发展引导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辽宁省新质生产力基金"),辽宁省新质生产力基金为专项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继原辽宁省基金享有的权利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通知,专项基金的上述有限合伙人变更事项,在专项基金履行了相关决策流程后,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信息变更。后续,各合伙人将进行专项基金第二期实缴,并推动专项基金购买东软控股持有的东软医疗8.3412%股权事宜。

本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8,994	61.64%	98,994	61.64%
辽宁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18.68%	—	—
辽宁省创新发展引导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	—	30,000	18.68%
沈阳地铁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18.68%	30,000	18.68%
沈阳恒信安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606	1%	1,606	1%
合计		160,600	100%	160,600	100%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专项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变更,为根据要求将专项基金份额在国有资本之间进行转让,新有限合伙人辽宁省新质生产力基金继承原有限合伙人享有的权利义务,承担同等责任,不影响东软集团对专项基金的权利和义务,对东软集团不构成重大影响。

后续,专项基金将推动第二期实缴出资及购买东软医疗股权的交易事项。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01-13	济南名信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期	3,000
2	2026-07-01	辽宁省东铁盛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期实缴完毕,备案完成	36,984
合计				39,984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9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隆宇)	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3,35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6,856.8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73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药业)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融资授信进行担保的议案》。莱美药业董事会同意莱美药业为莱美隆宇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以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9日和2026年4月28日召开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50.00亿元(含50.00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5)。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履行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莱美隆宇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持有莱美隆宇100%的股份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3556325416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8日
注册地	重庆市长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南四支路2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许可的,未取得有关审批许可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3,086,773.96	581,631,269.46
	负债总额	183,612,067.91	362,101,422.39
	资产净额	219,474,706.05	219,529,847.07
	营业收入	45,018,831.14	102,450,740.95
	净利润	-55,141.02	7,009,315.68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授信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

3.品种:流动资金贷款

4.授信期限:12个月

5.担保保证:莱美药业为上述人民币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授信及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或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莱美药业为支持其全资子公司莱美隆宇业务发展,为其提供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莱美隆宇作为莱美药业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稳定,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莱美药业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其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需要,相关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用信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含莱美药业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46,856.83万元(包含为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8.73%。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8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 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不少于前三年(2023年—2025年)年均现金分红金额。
-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不以股票股利方式实施利润分配。
-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每年实施年度利润分配,并响应《关于加强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视情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每年合计现金分红不少于往年水平。
- 本规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批准。

为进一步强化股东回报,健全和完善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制度,坚定投资者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信念,根据《关于加强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一、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及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规划是根据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据此制定一定期间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划,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货币资金余额不低于拟用于现金分红的金额;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3.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不少于前三年(2023年—2025年)年均现金分红金额。

(三)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

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四)股票股利的具体安排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不以股票股利方式实施利润分配。

(五)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公司每年实施年度利润分配,并响应《关于加强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视情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每年实际实施的利润分配总额不低于前三年平均水平。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规划及下阶段资金需求,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具体理由;

3. 股东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方案。确有必要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其他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本规划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及实施,修订时亦同。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7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副董事长甘俊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在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主持下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名。副董事长甘俊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为进一步强化股东回报,健全和完善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制度,坚定投资者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信念,根据《关于加强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2.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公司拟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0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8月18日 公告名称:《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过户完成时间	2026-10-22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14.84元/股 过户数量:2,194,743股,占总股本比例:0.42%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4日和2026年9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和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50万股,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14.84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194,743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10月22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14.84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94,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根据《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股票分3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授予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0个月、5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完成情况和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9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9日

至2026年11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10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81	江瀚新材	2026/1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日9:00-12:00,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股东及代理人签名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5.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登记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6.上述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

7.以邮寄、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的,上述登记文件应在2026年11月6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8.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出示相关证件、文件并签到;

(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34000;
联系人:蔡永波;
联系电话:0716-8377806;
传真:0716-8377812;
联系邮箱:irm@jhsi.biz。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